

证券代码：833450

证券简称：奥立思特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常州奥立思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常州奥立思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8年03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现有监事3人，出席会议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刘淼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相关规定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

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基础层挂牌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一般公司）》的规定，未发现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2017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此外，全体监事会成员还列席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依法履行了监事的职责。

三、备查文件

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常州奥立思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03月30日